

股票代码：300443

股票简称：金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雷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982 号），本次用于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3,696,682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1.1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0.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532,545.40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3,467,444.80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0)第 371ZC00370 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和使用的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专项用于海上风电主轴与其他精密传动轴建设项目，该项目现正在稳步推进当中，需要分期分批对项目进行投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况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

使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3、投资品种

投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3)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4、投资期限

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6、决策程序

本次购买额度须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出具专项意见和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7、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文件。

8、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要求披露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四、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保证本金安全，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具体经济形势，选择合适时机，适时适量购买。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理财内控制度，保持稳健投资理念，根据经济形势等外部环境适当调整投资组合。

2、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公告，并最大限度地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核查，必要时将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定期报告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及相应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开展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

该投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金雷股份使用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雷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